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及时足额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900.00万元。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截至2025年8月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19,9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公司的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